

李 强 刘国奋 编

台湾关系大事记

厦门大学台湾研究所

1112
F7819
186

台美关系大事记

(1784—1982年)

李 强 刘国奋 编

厦门大学台湾研究所

一九八三年十月

P

1984.10.15

前 言

去年年底，陈碧笙所长希望我们在研究工作的同时，能给研究生开一门台湾对外关系课程。几经考虑，我们决定先讲授《美台关系史》这门课。为了配合《美台关系史》教学工作的需要，在备课之余，编写了这本《美台关系大事记》，目的是使同学们在缺乏参考书的情况下，能通过它，对自18世纪末叶以来的美台关系，有一个粗略的了解。现在刊印出来，供研究台湾问题和中美关系的同行们参考。由于编写的时间仓促，可供参考的资料又不很完备，加之我们的水平有限，难免有遗漏和错误之处，谨恳请读者批评指正。

本大事记自1784年至1895年部分，由李强编写，自1943年至1982年部分，由刘国奋、李强编写。在编写过程中，选用了周仟、魏大业同志编著的《台湾大事纪要》（时事出版社）一书的部分条目。厦门大学南洋研究所资料室的同志为我们搜集资料提供了不少方便，在此表示感谢。

李 强 刘国奋

1983年5月于厦大台湾研究所

1784年（清乾隆49年）

曾在台湾东部登陆探险的匈牙利军官卞由斯基伯爵（Mauritjusz Augustus Count de Bengowsky）到了美国，把台湾岛的讯息带给了美国商人。他企图寻求美国的资助再次到台湾岛上从事冒险，但未获结果。两年后，其回忆录被译成英文，1790年在英国出版。该书对台湾东部的介绍颇为详细，给从事对外贸易和扩张的美国商人带来了相当的刺激。

1789（清乾隆53年）

美国驻广州领事、美商肖新民（Samuel Shaw），注意到台湾地方的“变乱”一经平定，在过去两年中特别缺乏的食米，又大量涌到广州。通过调查，他知道台湾产米丰富，中国沿海地方所需食米多由台湾供应。

1795年（清乾隆60年）

欧洲人格老塞（Abbe Grosier）用法文写的《中国总志》（A General Description of China）一书，被美国人译成英文由费城书商出版。该书第二篇专以一章介绍台湾，长达19页，以满足美国一部分冒险家们对台湾岛的知识的需求。

1796年（清嘉庆元年）

原在英国出版的《中国史地哲学概观》（An Historic-al,

Geographical and Philosophical View of the Chinese Empire) 一书,由费城书商重版发行。该书除介绍了台湾外,专有一节论述澎湖。

1804年(清嘉庆9年)

常驻广州的美商沙勒(William Shaler)驾船穿过台湾南端与红头屿间海面北上,途中见到另一岛屿,位于红头屿以北十里格的地方。沙勒即认为这是他新发现的岛屿,并借用其老友克利夫兰(R. J. Cleveland)的姓氏命名。其实,此岛早为我命名为鸡心岛(后名火烧岛,即绿岛)。远在1722年(清康熙61年)以前,即已成为中国航海人员取定方向和计算航程的标志。1802年(清嘉庆7年)以后,台湾本岛居民已经大批移往此岛居住。

1808年(清嘉庆13年)

美国《纪事丛刊》(The American Register)刊出纽约商人沙勒的航海纪录,其中提到所谓他发现火烧岛的经过。

1817年(清嘉庆22年)

美国船员戴兰诺(Amasa Delano)的《环球航行纪》(A Narrative of Voyages and Travels)在波士顿出版,书中详述了在台湾海峡行驶时所应取的经纬向度。

早在1791年以前,他与肖新民往来于纽约、广州间的航

程中，已经掌握了利用台湾海面的西南季风时节的知识。1802年，他确定了这条航线的海面经纬度，作为其他外国人的航行指南。

1827年（清道光7年）

美商伍德（Wm. B. Wood）在广州创办《广州纪事》（The Canton Register），该周刊发行的初年，对于台湾地方新闻都予分别报导。

《北美评论》（The North American Review）刊文介绍美船主克利夫兰多年的航行记录，他否定了台湾洋面航行困难的观念，籍以鼓励对台湾的冒险。

1830年（清道光10年）

费城出版《中国概略》（Sketches of China）一书，该书列有台湾一则。

美传教士雅裨理（David Abeel）航经台湾，向美国当局发出了对台湾应予注意的呼吁，他特别指出台湾“仍为宣扬基督教义的理想领域”。

1831年（清道光11年）

美商伍德与《广州纪事》周刊脱离关系，另行创办《中华快报与广州新闻》（Chinese Courier and Canton Gazette），以与转入英人之手的《广州纪事》竞争。该刊曾刊载专文，评论台湾在对华商务上的地位。

1832年（清道光12年）

美传教士高理文（裨治文 Elijah C. Bridgman）在广州发行《中华快报》（The Chinese Repository）该报详尽地介绍了台湾的地理概况，并转载其他书刊关于台湾的知识。

传教士郭实腊（郭士立 Charles Gutzlaff）跟随英国船到了台湾，他在台湾岛进行了种种考察后，向美国政府和宗教界提出了“将基督教再度传入台湾”的意见。

伍德创办的《中华快报与广州新闻》刊出一篇题为“台湾”的文章，该文提出：“需要在中国境土上，另行占取若干较澳门更适于进行贸易的地方，台湾岛实在未可忽视”。文章认为在台湾岛“如发现有适合于建立殖民地的处所，无疑土人们会乐于跟外国军队合作，以期实行对抗其苛酷的统治者——中国人”。文章鼓吹“一旦台湾与中国脱离关系，变成美国对华贸易的一个站，一定可以得到巨大的利益”。

“占领了台湾岛，就可控制介于中国大陆与台湾间的海峡”，“也是一种对抗中国人的办法”。该文还胡说：“中国本来只凭武力征服并控制台湾”，“外国略取台湾的举动，即使不提其他目的，而只为解除中国人在台湾施行的苛政，已可说是一种值得赞扬的行为”。十九世纪三十年代的这种观点，在美国统治阶级中流行了整整一个半世纪，经久不衰。

1832年到1833年间，美国太平洋舰队在中国海面活动历时颇长，该舰队官员雷诺咨（J. N. Reynolds）把他所了解到的中国情况全部加以记录整理成书，交纽约出版商出版，该书一年内发行达四版。他在书中一再呼吁“美国政府必须正视东方，让美国国旗在中国、高丽、台湾和琉球等地

口岸飘扬，因为在这些地方或海岛上，目前正有很多足供美国活动的领域，时机不容或失”。

1833年（清道光13年）

郭实腊的《中国沿海两度航行记》（*The Journal of Two Voyages along the Coast of China*）在纽约出版。该书对台、澎各岛记录详长。

1834年（清道光14年）

1月 在广州发行的《中华丛报》刊出美国传教士史迪芬（Edwin Stevens）所写的一篇关于介绍台湾的文章，全文长达12页，还附了台湾岛的大地图。该文鼓吹“由于地点适宜，资源极为充裕，使台湾在现在开放和那些已封禁迄未开放的中国商港中，成为一个可取的通商口岸”。此文被誉为当时美国对台湾全盘了解的代表作，也充分暴露了美国对台湾的野心。

郭实腊的《中国史概略》（*A Sretch of Chinese History*）一书在纽约出版。书中对台湾有专门介绍。

美传教士雅裨理著《留华日记》（*Journal of A Residence in China*）在纽约出版。书中介绍了在台湾传教士的传教活动情况。

1836年（清道光16年）

德庇时（John Francis Davis）所著《中国总志》

(The Chinese; A General Description of the Empire of China and Its Inhabitants) 在纽约出版。书中写道：

“要想在中国近海试行建立一个海岛殖民地，其中尤以台湾岛最有利和最可取的地方。”“由于台湾全岛的地位，恰对着中国海岸的中部，足可成为促进欧美对华商务的一个最占地利的所在。”

此书出版不到两年，即为“美国益智学会”选定作为当时美国青年必读书刊之一，一再重版发行，供全美各级学校师生应用。

美国东印度舰队“孔雀”(Peacock)号抵达中国海面，舰上医官路司陈伯克(W·S·W·Ruschenberger)曾随舰对台湾进行勘察，他在自己的著作中认为“任何欧洲国家，假如想要寻求一个海岛基地，以便与中国及日本进行贸易，再也无法轻易找到比台湾更可取的地方了”。

1843年(清道光23年)

在纽约出版了《中国与英国人》(China and the English)。次年在费城出版了《中国史概略》(A Sketch of Chinese History)。这两本书均分别介绍了有关台湾的情况。

1847年(清道光27年)

美国一轮船公司向台湾订购煤块7000吨，每吨价格为美金七元，但仅输出300吨后，即被清政府禁止。

美国政府命令海军部派舰勘察台湾的矿产资源，后美舰带回了台湾煤炭的样品送国务院有关部门进行化验。

1848年（清道光28年）

在纽约出版了卫三畏(卫廉士Samuel Wells Williams)所著《中国总论》(The Middle Kingdom)一书。他当时在中国广州居住,与中国人接触、讲中国话、读中国书已达十二年,并在广州编辑《中华丛报》,在美国人的心目中,他的著作在当时有相当的权威性。

5月4日,为实现太平洋霸权的需要,美国众议院海军事务委员会主席荆妥玛(Thomas Buttler King),根据美国最高法院参议班默(Aaron H. Palmer)的研究成果,提出开辟一条过渡太平洋以达上海延至广州的航线,以台湾北部为该航线的储煤站。

10月 英国商船“水鬼”(Kelpie)号由香港启航,不久即告行踪不明,外商们估计是在台湾海峡失事,该船上载有美商奈托马(Thomas S. H. Nye)等人。以此为借口,在以后的几年中,美国官方一再派人员到台湾探察,并趁机搜集各种情报。

1849年（清道光29年）

1月 美国驻华代表德威仕(John W. Davis),取得台湾煤炭样品,交美船“息涅特”(Cygnet)号运返美国,送交国务院分析化验。

5月 美国人波尔(B. L. Ball)乘坐美国商船经过台湾附近洋面,该船两次在台湾东部靠岸,波尔随同船上人员上岸调查,并作成记录发表。

6月 美国东印度舰队司令基星格 (David Geisinger) 命奥格登 (W·S·Ogden) 指挥“海豚” (Dolphin) 号赴鸡笼查取台煤情报。该船取得相当数量的样品煤。奥格登在此后报告说“煤矿很多……品质非常好……煤矿及其四周土地，似均无主之地，任人占取。居民每日供应吾人四、五十吨，每吨价尚不及美金一元……据长期使用过台湾煤的人称，其品质远超过英国的利物浦的产品”。他建议与中国政府就台煤开采问题进行谈判。

7月 《中华丛报》公布了上述调查经过，认为“既然在这可以往来出入的地点蕴有煤产，而且减少对欧洲煤炭供应的倚赖又最为求之不得，那么各外国当局必会对于这件事情立刻有所行动”。为此呼吁美国政府立即抢先采取行动。

1850年 (清道光30年)

春，美国驻厦门领事俾列利 (Charles W·Bradley)，专取台湾煤样一箱，交船运回国务院。他在呈国务院的报告中说明，台湾西岸煤产丰富，品质上好。他还将另一份报告送交美国“国立科学促进所”进行研究。

1851年 (清咸丰元年)

美国驻华代办帕克 (Peter Parker) 提出：“台湾位于中国沿海航线的中心，而其居民——尤其是东部沿海的居民们生性野蛮，近来欧美船只在台湾附近失事频繁，受难人员或其关系人方面，已一致认为西方各国政府应义不容辞地负

起保护的责任；因而特别吁请美国国务院予以注意。”

与此同时，帕克致函美国东印度舰队指挥官哇克（W·S·Walker），请求“迅予派出兵舰前赴台湾环岛勘察，查明究竟有无美国人民在台沿岸遇难……结果即使不尽如理想，但因此而获得台湾沿岸航路及台湾居民性格的情报，今后当必有其用处”。他并指出“除执行探寻美国失踪人员的任务外，对于可能附带获得的任何情报，也不应该忽视。诸如所到地方的人口数目、居民的性格和容态、各处港口的略图、岛上物产与贸易、以至于港口附近的煤矿资源等项，……对于这些附带任务，勘探人员尤须慎为保密，切勿轻易向外透露……”。

8月8日至9月4日 美国驻厦门领事俾列利，选派美国教会所属传教士欧祥（Ou Siang）赴台进行勘察。

1852年（清咸丰2年）

11月13日 美国海军部给美国东方舰队司令佩里（Matthew C·Perry）训令：“我们有理由说，台湾的燃煤的埋藏似乎是很多的。将来不但美国的汽船，恐怕不久在这边疆麋集的各国汽船，也将在台湾得到煤的供给。你应探查台湾燃煤的供给地。”从1852年到1853年间，美国海军部先后三次训令东印度舰队派舰赴台湾勘察。

1854年（清咸丰4年）

春，福建官府租赁一艘美商的轮船“孔夫子”（Confucius）号，由福州载运官兵及饷银前赴淡水。当“孔夫子”

号在沪尾口停泊期间，船上美国人员即利用时机，上岸从事探索与调查工作。“孔夫子”号上的美国人员从台湾带回的消息，立即引起在各口贸易的美商们的注意。同年夏天以后，美商们或其代理人等，纷纷前赴台湾北部的鸡笼等口岸，企图求取开采煤矿的特权。

美国东方舰队司令佩里，于1854年率军舰两艘在鸡笼登陆，调查煤炭资源，测绘当地水陆地图。他在作了军事和物产调查后，向美国政府建议“在占全球面积四分之一的东方地区，极应建立一个美国的基地，作为保持美国在东方海上权利的手段，而且是绝对需要的一种手段”。“美国应单独在台湾采取机先的行动，先在台湾建立一个美国殖民地或居留地，作为美国发展其东方商务的中心”。为了达到这一目的，必须“在台湾建立一个美国的海军基地，担负各种不同的任务”。他强调不仅“因为台湾的地理位置非常适合于作为美国在东方的商务集散地”，“台湾在海军及陆战线上的有利位置，是值得考虑的另外一点”，“只要在该岛驻泊足够的海军，它不但可以控制这个口岸，并且可以控制中国海面的东北入口。”佩里是提出在台湾建立基地主张的第一人。

当佩里东来时，美国商人哈里斯(Townsend Harris)热望加入佩里的团体，并托友人德宁卡活动，但没有成功。哈里斯又提出要求与佩里会面，也被拒绝。随后他便辞去纽约市教育行政职务，从事远东贸易。他在澳门研读了有关台湾的各种著作，笔记达119页。根据其研究结果，于3月24日提案美国务卿马西(William L. Marcy)“购买台湾”。他的理论依据是“台湾所有权的移转，早有前例”。

他认为台湾的价值是：①“可以作为美国商品输入中国销售的一个储运站”；②“可以作为基督教的一个传播点”；③“可在海面上控制中国所属南北各省的贸易”；④“台湾几乎已成为美国西海岸对中国贸易所必经的门户”；⑤从“台湾向日本方面去寻求发展的领域”。

他还提出“中国财政困难，穷竭已竭，如果美国政府提议用钱购买台湾岛，则腐败的清政府或者立即允许也未可知”，“中国政府如果不让售销台湾，美国仍可与台湾土人商谈，购取土人对于西部地方的所有权”。“如果真的购到台湾，只要施行一种缜密的土地制度，自不难于收回所付出的全部购价。”

6月17日 哈里斯被任命为驻宁波领事，他薄而不就。哈里斯的侵台热心，终为佩里所赞许，由他推荐，哈里斯被任命为美国驻日本总领事。

6月18 佩里命“马其顿”（Macedonian）号海军上校阿波特（Joel Abbott）：“仔细调查台湾产煤的地区，以断定由该岛供给燃煤是否可以，获取燃煤及用船装运是否便利，煤矿的产量多少，费用若何等等”。

6月19日“马其顿号”出发，十二天后到鸡笼。

7月10日—23日 美东方舰队司令佩里又命“马其顿号”到鸡笼调查煤矿情况。随军担负科学调查的钟士（Rev George Jones）牧师率航海员威廉士（Williams）、海军少尉候补生布利思（Breese）察看了八个矿区，进入十二个煤坑深处，并由鸡笼向东勘察十七英里。他在鸡笼市场上购煤12吨运回香港，后送交美国纽约海军化验室化验分析。钟士在报告中向美政府提出台湾煤矿“值得加以经营”。

9月6日 美“罕科克”(John Hancock)号舰长史蒂文斯(H. K. Stevens)率部驶往台湾进行勘察。他到过鸡笼及滨海地区的煤矿,并购煤炭2吨。这一勘察活动一直持续到1855年7月下旬。

9月9日 美国海军部长塞宾(多宾)向佩里祝词:“希望你所获得胜利的福音,将为还未出生的后代,永远采用”。佩里这位在美国历史上创立太平洋帝国论的著名人物,他的侵台政策确为他的后代沿用至今。

1854年(清咸丰4年)

美国设在广州的琼记洋行主噶德(Augustine Heard Jr.),购特制快船“罗西塔”(Rosita)号,注册悬挂秘鲁旗,以便进行非法活动。由哈灵(C. F. Harding)任该船船长,往淡水出售鸦片,购进樟脑、米、糖等。哈灵与当地商人金和合签订了包销樟脑协议。在1854至1856年间,哈灵曾至台湾府域,与知府等应酬往来。他还在中港购置房屋居住,哈灵利用这些机会,进一步对台湾进行了调查。

1855年(清咸丰5年)

1月12日 佩里回到纽约,到处游说占领台湾的谬论。当时,德国观察家利思(Riess)指出:“佩里的真正的意图,乃在台湾扩张美国的领地,在那里于华盛顿政府的监督下建立殖民地。”

2月初 设在香港的美国威廉士洋行(Anthon

Williams & Co.), 派“路易斯安那”(Louisiana)号取道厦门至台湾府域, 船长克洛斯拜(Captain Crosby)与台湾道裕铎会晤, 并订购了大批白米及其他货物。

4月 威廉士洋行派出“建筑师”(Architect)号赴鸡笼购买煤炭, 鲁滨内洋行(W. M. Robinet & Co.)派出“圣地亚哥”(Santiago)号装运鸦片等货物驶往打狗。随后, 威廉士洋行、鲁滨内洋行、奈氏兄弟洋行(Nye Brothers & Co.)协议, 共同购置“科学”(Science)号, 配备武装, 长期停泊打狗。同时, 威廉士(C. D. Williams)本人率译员、随员前往台湾沿岸地方勘察。

6月27日 “科学”号船长波特(George A. Potter)与台湾道裕铎签订协约, 取得在打狗港贸易的特权。为了扩大这种非法贸易的需要, 继任的“科学”号船长路内, 对打狗港进行了改建, 架桥、架电、筑仓、建屋、修码头, 全部工程至1856年底完成。在打狗港所竖的电线杆上, 夜悬灯光, 白天则升起美国国旗。

1856年(清咸丰6年)

该年有78艘美国船驶入台湾, 这些船除了做生意外, 还不断为在台美国人偷送武器。

6月 望厦条约届满后, 美国派帕克为全权代表, 与清政府谈判修约。他提出了由美国占领台湾, 作为对中国不答应美方修约要求的报复。

12月12日 帕克致函美国务卿马西, 提出联合英、法的建议, “如果英、法、美三国代表亲临白河, 面不被迎接到北

京去，那么法国即可占领朝鲜，英国再行占领舟山，美国占领台湾”，以此作为“最后手段”，迫使清政府同意修约。

12月15日 美国商船“前进时代”(Progress Age)号泊打狗。船员伍德沃德(Marcus L. Woodward)及柯麦斯(Charles Gormes)深入山区打猎，伤一幼童、一工人。

1857年(清咸丰7年)

美商赖伊(奈氏, Gideon Nye, Jr.)、鲁滨内(拉毕雷 Robinet W. M.)两人在台湾取得当地樟脑贸易专利权，并非法获得在岛上经营及在打狗建置永久性设备的权利。他们从1855至1857年从台湾装出78船货物，价值达50万美元，他们还非法在高雄港口竖起美国旗，对反抗他们的高山族同胞以强暴的手段加以威胁，根本不受当地的管辖。他们向美国驻华代办帕克陈述侵台理由，提出如能得到政府的保护，打算在台湾成立“独立政府”。

2月10日 美商人赖伊给驻华代办帕克写信，提出在红头屿进行殖民的计划：“台湾的东岸南端相接近的红头屿，正当中国与加利福尼亚、日本间及上海与广东间的直接的商业上的航路，所以不可不由美国政府保护。如果能获得美国政府的保护，对红头屿的殖民行动予以承认并加以保护的话，我将欣然援助此岛屿的殖民事业”。

同日 帕克即回信给美商赖伊：“我完全相信，整个问题，将受到美国驻华文武官员和华盛顿政府之明智的考虑”。他指示他们对“有关台湾的居民、实业、矿产及农作物的情况，多作报道”。